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概况

一、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广州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组织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和措施，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负责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三）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的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参与制定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四）负责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五）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

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社会急救医疗网络、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六）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七）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十）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十一）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配合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十二）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十三）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四）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卫生、计生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十五）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

（十六）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负责组织协调、指导检查和监督考核全区爱国卫生工作和国家卫生城市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公共场所控制吸烟、健康城市工作，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承办区委、区政府、上级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5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 个。与 2016 年一致。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增城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参公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增城区红十字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协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	广州市增城区健娱医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2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卫生院 (挂石滩医院牌子)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卫生院三江分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4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挂中新医院牌子)	
15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卫生院福和分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6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中心卫生院 (挂派潭医院牌子)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广州市增城区正果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广州市增城区仙村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中心卫生院沙埔分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	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挂荔城医院牌子)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3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永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4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宁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5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挂市重症孕产妇救治中心及市重症儿童救治中心牌子)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6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3439 人，在职实有人数 28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参公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2815 人，后勤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766 人，其中：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763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1127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减少 34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22 人，离休人员减少 13 人，退休人员减少 13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02,978.41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95,403.19 万元，占收入预算 92.64%；上年结转 7,575.22 万元，占 7.36%。本年支出 102,978.41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102,978.41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53,979.4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6,555.29 万元、政府性资金预算 7,424.12 万元），占 52.4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0,830.00 万元，占 29.94%；其他各类资金（即上级补助收入）10,593.78 万元，占 10.29%。上年结转 7,575.22 万元，占 7.35%。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本年度支出预算 102,978.41 万元（详见表三）。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7,066.71 万元，占支出预算 6.8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63.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9.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53.12 万元；项目支出 95,911.70 万元，占支出预算 93.14%，其中：经常性项目 78,713.78 万元；一次性项目 17,197.92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79 万元，占 1.8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2,588.29 万元，占 89.91%，城乡社区支出 7,518.12 万元，占 7.30%，住房保障支出 916.72 万元，占 0.89%，其他支出 15.49 万元，占 0.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46,555.29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6,135.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66.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15.6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人员公用经费标准提高；二是改革性补贴基数增加；三是 2017 年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22 人，增加了 22 人的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 39,488.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19.5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我区 2017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从 50 元提高到 60 元；二是新增血站旧楼加固改造工程资金；三是为最大限度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新增安排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经费；四是我区自 2016 年 3 月 1 日开始实施免费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出生的所有新生儿，新增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项目经费；五是为加强二级及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新增提升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六是由于基层卫生机构临聘人员增加，且临聘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基层卫生机构临聘

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0.63 万元，下降 7.6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住房补贴和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合并为住房改革补贴，原住房补贴和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属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现属于住房保障支出，统计口径不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89.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15.69 万元，增长 13.00%，主要原因：一是我区 2017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从 50 元提高到 60 元；二是新增血站旧楼加固改造工程资金；三是为最大限度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新增安排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经费；四是我区自 2016 年 3 月 1 日开始实施免费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出生的所有新生儿，新增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项目经费；五是为加强二级及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新增提升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六是由于基层卫生机构临聘人员增加，且临聘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基层卫生机构临聘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 9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4.00 万元，增长 100.00%，是因机构改革，爱卫办并入我局，2017 年新增爱卫办的广东省卫生村、广州市卫生村项目经费及创建国家级卫生镇经费预算。

住房保障支出 916.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0.66 万元，增长 22.87%，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合并科目，增加住房改革支出。

其他支出 15.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49 万元，增长 100.00%，是广州市计生协拨入的“生育关怀行动”项目资金。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849.95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39,488.58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36,657.70 万元、一次性项目 2830.88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7,424.12 万元（详见表八），比上年预算增加 6,180.22 万元。7,424.12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6,180.2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为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疗环境，为居民提供更好更便利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装修或扩建；二是因机构改革，爱卫办并入我局，2017 年新增爱卫办的创建国家级卫生镇经费预算；三是为规范农村改厕工作，改善家庭基础卫生设施，预防肠道传染病和寄生虫病，保障居民群众身体健康，提高生活环境质量，安排农村改厕、户厕改厕经费。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装修或扩建，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农村改厕、户厕改厕。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30,830.00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主要是根据《增城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全面“收支两条线”资金管理实施方案》（增医改 [2011] 2 号）的规定，对 13 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疗服务收入、药物收入及其他收入进行返还；以及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体检成本支出和血站的运行成本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70.32 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减少 147.33 万元，下降 67.69%。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费 67.20 万元，用于保障 21 辆一般公务用车、6 辆执法执勤用车和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减少 5.2 万元，主要是公车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数量；

2.公务接待费预算 3.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2 万元，主要是本年人员公用经费标准提高，公务接待费预算略微提高。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会议费预算，与上年一致。（详见表十）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47.8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增城区卫计系统机关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417.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3,011.15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八、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1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2,412.48 万元（详见表十二）。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53,979.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79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555.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424.12	临时救助	1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2,588.2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0,830.00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3,422.52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立医院	3,078.32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558.04
五、上级补助收入	10,593.78	公共卫生	16,379.0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中医药	68.00
七、其他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4,563.23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93.28
		其他医疗卫生支出	1,325.88
		三、城乡社区支出	7,518.1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48.1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876.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6.72
		住房改革支出	916.72
		五、其他支出	15.49
		其他支出	15.49
本年收入合计	95,403.19	本年支出合计	102,978.41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7,575.22		
收入总计	102,978.41	支出总计	102,978.41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102,978.41	53,979.41	46,555.29	7,424.12		30,830.00			10,593.78				7,575.22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518.91	458.91	458.91			60.0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94,086.71	47,511.91	40,087.79	7,424.12		28,800.00			10,559.80				7,215.00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娱医院	364.80	364.80	364.8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1,185.40	1,180.74	1,180.74										4.66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345.64	327.64	327.64										18.00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255.88	207.88	207.88										48.00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716.11	2,986.11	2,986.11			1,500.00			33.98				196.02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1,061.71	498.17	498.17			470.00							93.54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245.83	245.83	245.83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197.42	197.42	197.42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102,978.41	7,066.71	3,763.64	849.95	2,453.12	95,911.70	78,713.78	17,197.92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518.91	432.91	227.62	44.42	160.87	86.00	86.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68	70.68		0.18	70.50			
210	07	16		计划生育机构	271.86	271.86	227.62	44.24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6.00					86.00	8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53	24.53			24.5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5.84	65.84			65.84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94,086.71	1,558.71	656.60	149.34	752.77	92,528.00	76,371.33	16,156.67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4.44	394.44		0.86	393.5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8.37					1,028.37	1,028.37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5.00					15.00	15.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836.56	836.56	656.60	148.48	31.48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					33.00	33.00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2,547.96					2,547.96	1,953.38	594.60
210	02	11		处理医疗欠费	14.99					14.99	14.99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855.45					2,855.45	2,128.00	727.45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077.55					2,077.55	1,002.11	1,075.44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4,435.53					54,435.53	49,238.04	5,197.49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044.96					7,044.96	5,601.03	1,443.93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512.56					6,512.56	6,445.56	67.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803.15					1,803.15	1,563.90	239.25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20.22					1,320.22	1,247.97	72.25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20.00	2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3,375.39					3,375.39	3,320.91	54.48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29.98					829.98	748.13	81.85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80.28					1,080.28	921.47	158.81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00					94.00	94.00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444.12					6,444.12		6,444.12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0					104.00	104.00	
212	09	02		城市环境卫生	876.00					876.00	8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38	92.38			92.3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35.33	235.33			235.33			
229	99	01		其他支出	15.49					15.49	15.49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媒医院	364.80	317.76	158.22	38.32	121.22	47.04	47.0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19	48.19			48.19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5.60	198.56	158.22	38.32	2.02	47.04	47.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26	19.26			19.2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1.75	51.75			51.75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1,185.40	1,096.48	502.89	150.47	443.12	88.92	50.95	37.9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50	163.50			163.5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763.66	679.40	502.89	150.47	26.04	84.26	50.95	33.31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66					4.66		4.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5.37	75.37			75.3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78.21	178.21			178.21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345.64	197.40	197.40			148.24	44.40	103.84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327.64	197.40	197.40			130.24	44.40	85.84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00					18.00		18.00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255.88					255.88		255.88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207.88					207.88		207.88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0.00					40.00		40.00
210	06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8.00					8.00		8.00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716.11	2,567.03	1,461.29	337.38	768.36	2,149.08	1,599.06	550.0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61	219.61			219.61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236.24	2,347.42	1,461.29	337.38	548.75	1,888.82	1,425.08	463.74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72.33					72.33	22.90	49.4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71.85					171.85	135.00	36.85
210	10	16		食品安全事务	11.08					11.08	11.08	
210	10	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5.00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1,061.71	498.17	308.01	78.54	111.62	563.54	470.00	93.54
210	04	06		采供血机构	950.09	386.55	308.01	78.54		563.54	470.00	93.5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5.42	35.42			35.4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6.20	76.20			76.20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245.83	205.83	133.51	25.11	47.21	40.00	40.00	
210	04	05		急救救治机构	158.62	158.62	133.51	25.11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0.00					40.00	4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3	14.53			14.5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68	32.68			32.68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197.42	192.42	118.10	26.37	47.95	5.00	5.0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5.00	
210	10	50		事业运行	177.20	177.20	118.10	26.37	32.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2	15.22			15.2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53,979.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9.79	1,939.79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555.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24.79	1,92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424.12	临时救助	15.00	1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559.50	47,559.50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1,959.81	1,959.81		
		公立医院	2,503.33	2,503.3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369.25	30,369.25		
		公共卫生	8,479.20	8,479.20		
		中医药	48.00	48.00		
		计划生育事务	3,347.17	3,347.17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82.20	182.20		
		其他医疗卫生支出	670.54	670.54		
		三、城乡社区支出	7,518.12	94.00	7,424.1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00	94.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48.12		6,548.1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876.00		876.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6.72	916.72		
		住房改革支出	916.72	916.72		
		五、其他支出	15.49	15.49		
		其他支出	15.49	15.49		
本年收入合计	53,979.41	本年支出合计	57,949.62	50,525.50	7,424.12	
二、上年结转	3,970.21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7,949.62	支出总计	57,949.62	50,525.50	7,424.12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40,420.08	55,527.42	51,609.81	92.94	46,555.29	7,066.71	3,763.64	849.95	2,453.12	39,488.58	36,657.70	2,830.8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45.00	45.00	100.00								
206	02			基础研究	0.00	30.00	30.00	100.00								
206	03			应用研究	0.00	15.00	15.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0.42	2,629.86	2,547.00	96.85	1,939.79	896.42	0.00	1.04	895.38	1,043.37	1,043.37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42	2,605.86	2,540.57	97.49	1,924.79	896.42	0.00	1.04	895.38	1,028.37	1,028.37	0.00
208	20			临时救助	24.00	24.00	6.43	26.79	15.00	0.00	0.00	0.00	0.00	15.00	15.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573.60	51,781.91	47,955.70	92.61	43,589.29	5,253.57	3,763.64	848.91	641.02	38,335.72	35,504.84	2,830.88
210	01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1,192.63	1,900.37	1,644.15	86.52	1,627.21	836.56	656.60	148.48	31.48	790.65	546.65	244.00
210	02			公立医院	2,737.45	4,961.56	4,126.80	83.18	2,419.98	0.00	0.00	0.00	0.00	2,419.98	1,568.00	851.98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5,838.84	33,734.99	31,649.34	93.82	27,372.72	0.00	0.00	0.00	0.00	27,372.72	26,054.12	1,318.60
210	04			公共卫生	5,585.12	7,294.24	6,811.83	93.39	8,060.80	3,769.39	2,603.10	591.50	574.79	4,291.41	4,078.92	212.49
210	05			医疗保障	108.00	127.46	127.46	100.00								
210	06			中医药	10.00	58.11	50.10	86.22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720.66	3,325.40	3,215.46	96.69	3,255.84	271.86	227.62	44.24	0.00	2,983.98	2,938.98	45.00
210	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5.00	28.63	25.44	88.86	182.20	177.20	118.10	26.37	32.73	5.00	5.00	0.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支出	375.90	351.15	305.12	86.89	670.54	198.56	158.22	38.32	2.02	471.98	313.17	158.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9.78	127.87	98.53	94.00	0.00	0.00	0.00	0.00	94.00	94.00	0.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24.78	23.40	94.43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105.00	104.47	99.50	94.00	0.00	0.00	0.00	0.00	94.00	94.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6.06	924.87	918.24	99.28	916.72	916.72	0.00	0.00	916.72	0.00	0.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6.06	924.87	918.24	99.28	916.72	916.72	0.00	0.00	916.72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6.00	16.00	100.00	15.49	0.00	0.00	0.00	0.00	15.49	15.49	0.00
229	99			其他支出	0.00	16.00	16.00	100.00	15.49	0.00	0.00	0.00	0.00	15.49	15.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383.31	516.57	509.25	98.58	458.91	432.91	227.62	44.42	160.87	26.00	26.00	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42	100.41	100.41	100.00	70.68	70.68	0.00	0.18	70.50	0.00	0.00	0.00
210	07	16		计划生育机构	261.10	349.95	347.58	99.32	271.86	271.86	227.62	44.24	0.00	0.00	0.00	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00	0.00	0.00	0.00	0.00	26.00	26.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58	26.57	24.52	92.28	24.53	24.53	0.00	0.00	24.53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9.21	39.64	36.74	92.68	65.84	65.84	0.00	0.00	65.84	0.00	0.00	0.0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34,900.80	48,103.86	44,434.39	92.37	40,087.79	1,558.71	656.60	149.34	752.77	38,529.08	36,049.53	2,479.55
206	02	03		自然科学基金	0.00	30.00	30.00	100.00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0.00	15.00	15.00	10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31.85	607.35	607.06	99.95	394.44	394.44	0.00	0.86	393.58	0.00	0.00	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95	1,232.35	1,167.35	94.73	1,028.37	0.00	0.00	0.00	0.00	1,028.37	1,028.37	0.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00	24.00	6.43	26.79	15.00	0.00	0.00	0.00	0.00	15.00	15.00	0.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928.78	1,169.75	1,149.77	98.29	836.56	836.56	656.60	148.48	31.48	0.00	0.00	0.0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85.00	80.57	94.79	33.00	0.00	0.00	0.00	0.00	33.00	33.00	0.00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208.85	633.68	401.87	63.42	752.65	0.00	0.00	0.00	0.00	752.65	508.65	244.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529.86	382.52	317.03	82.88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20.00	1.90	1.90	100.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738.59	4,134.02	3,364.75	81.39	2,212.10	0.00	0.00	0.00	0.00	2,212.10	1,568.00	644.1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48.19	1,228.20	294.57	23.98	1,666.70	0.00	0.00	0.00	0.00	1,666.70	1,001.49	665.21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19,456.00	25,419.69	24,674.00	97.07	20,212.04	0.00	0.00	0.00	0.00	20,212.04	20,087.60	124.44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34.65	7,087.10	6,680.77	94.27	5,493.98	0.00	0.00	0.00	0.00	5,493.98	4,965.03	528.95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63.16	1,818.49	1,818.49	100.00	2,412.48	0.00	0.00	0.00	0.00	2,412.48	2,412.48	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67.87	390.82	319.64	81.79	64.34	0.00	0.00	0.00	0.00	64.34	64.34	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00	341.00	155.90	45.72	1,146.01	0.00	0.00	0.00	0.00	1,146.01	1,076.97	69.04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210	05	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108.00	127.46	127.46	100.00								
210	06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0.00	17.67	17.67	10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2,459.56	2,933.67	2,826.10	96.33	2,906.05	0.00	0.00	0.00	0.00	2,906.05	2,861.05	45.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0	41.78	41.78	100.00	51.93	0.00	0.00	0.00	0.00	51.93	51.93	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0.13	56.81	13.91	24.49	424.94	0.00	0.00	0.00	0.00	424.94	266.13	158.81
212	01	01		行政运行	0.00	24.78	23.40	94.43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105.00	104.47	99.50	94.00	0.00	0.00	0.00	0.00	94.00	94.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9.69	103.74	102.53	98.83	92.38	92.38	0.00	0.00	92.38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6.67	76.08	75.97	99.86	235.33	235.33	0.00	0.00	235.33	0.00	0.00	0.00
229	99	01		其他支出	0.00	16.00	16.00	100.00	15.49	0.00	0.00	0.00	0.00	15.49	15.49	0.00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娱医院	322.59	413.08	409.95	99.24	364.80	317.76	158.22	38.32	121.22	47.04	47.04	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60	71.00	71.00	100.00	48.19	48.19	0.00	0.00	48.19	0.00	0.00	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5.77	294.34	291.21	98.94	245.60	198.56	158.22	38.32	2.02	47.04	47.04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00	19.35	19.35	100.00	19.26	19.26	0.00	0.00	19.26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4.22	28.39	28.39	100.00	51.75	51.75	0.00	0.00	51.75	0.00	0.00	0.0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1,024.55	1,341.16	1,336.61	99.66	1,180.74	1,096.48	502.89	150.47	443.12	84.26	50.95	33.3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81	236.65	236.65	100.00	163.50	163.50	0.00	0.00	163.50	0.00	0.00	0.00
210	04	02		卫生监督机构	742.53	938.60	934.05	99.52	763.66	679.40	502.89	150.47	26.04	84.26	50.95	33.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69	80.93	80.93	100.00	75.37	75.37	0.00	0.00	75.37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0.52	84.98	84.98	100.00	178.21	178.21	0.00	0.00	178.21	0.00	0.00	0.00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352.88	473.88	383.37	80.90	327.64	197.40	197.40	0.00	0.00	130.24	44.40	85.84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352.88	382.88	350.30	91.49	327.64	197.40	197.40	0.00	0.00	130.24	44.40	85.84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00	91.00	33.07	36.34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449.00	483.98	475.97	98.34	207.88	0.00	0.00	0.00	0.00	207.88	0.00	207.88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449.00	443.12	443.12	100.00	207.88	0.00	0.00	0.00	0.00	207.88	0.00	207.88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00	0.42	0.42	100.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00	10.00	10.00	100.00								
210	06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0.00	30.44	22.43	73.69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58.00	3,454.83	3,330.16	96.39	2,986.11	2,567.03	1,461.29	337.38	768.36	419.08	394.78	24.3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2.79	358.10	358.10	100.00	219.61	219.61	0.00	0.00	219.61	0.00	0.00	0.00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01.72	2,538.69	2,524.92	99.46	2,626.50	2,347.42	1,461.29	337.38	548.75	279.08	254.78	24.3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0.00	65.42	52.38	80.07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00	135.00	37.50	27.78	135.00	0.00	0.00	0.00	0.00	135.00	135.00	0.00
210	10	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5.00	100.00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2.83	177.37	177.01	99.8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35.66	175.25	175.25	100.00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333.56	492.65	485.89	98.63	498.17	498.17	308.01	78.54	111.62	0.00	0.00	0.00
210	04	06		采供血机构	271.53	414.76	408.00	98.37	386.55	386.55	308.01	78.54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92	34.27	34.27	100.00	35.42	35.42	0.00	0.00	35.42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5.11	43.62	43.62	100.00	76.20	76.20	0.00	0.00	76.20	0.00	0.00	0.00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95.39	208.48	208.48	100.00	245.83	205.83	133.51	25.11	47.21	40.00	40.00	0.00
210	04	05		急救救治机构	65.43	157.16	157.16	100.00	158.62	158.62	133.51	25.11	0.00	0.00	0.00	0.0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0	20.00	20.00	10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4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71	12.82	12.82	100.00	14.53	14.53	0.00	0.00	14.53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25	18.50	18.50	100.00	32.68	32.68	0.00	0.00	32.68	0.00	0.00	0.00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0.00	38.93	35.74	91.81	197.42	192.42	118.10	26.37	47.95	5.00	5.00	0.00
21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11.94	11.94	100.00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0.00
210	10	50		事业运行	0.00	23.63	20.44	86.50	177.20	177.20	118.10	26.37	32.73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0.00	2.43	2.43	100.00	15.22	15.22	0.00	0.00	15.22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0.00	0.93	0.93	10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849.95	88.91	11.28	8.93	32.97	74.06			45.02	3.12	13.36	62.74	67.20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44.42	6.18	2.00	0.50	6.00	4.77			2.70	0.45			2.1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49.34	17.92	1.48	1.30	2.85	12.62			8.09	1.18		10.78	6.30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娱医院	38.32	6.22	1.48	1.42	1.42	1.09			3.75	0.18		3.12	2.1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150.47	10.48	1.56	1.37	3.00	13.30			8.75	0.50	5.00	11.66	12.60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7.38	26.68	4.00	3.50	7.70	34.10			14.70		6.00	26.00	35.70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78.54	15.71		0.84	12.00	8.18			4.68	0.20		6.24	6.30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25.11	3.12	0.36						2.35	0.29		2.34	2.10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26.37	2.60	0.40							0.32	2.36	2.60	

备注:该表中的第3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26.00
				经常性专项			26.00
210	07	79		药具培训及管理服务工作经费	服务站药具培训及管理服务工作经费	服务站药具培训及管理服务工作经费	26.0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38,529.10
				经常性专项			36,049.54
210	04	49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的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35-64岁农村农业户籍妇女。14所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水电医院等16所机构是指定免费检查机构。区妇幼保健院同时也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两癌”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两癌”检查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1. 2017年完成2.6万例“两癌”检查; 2. 提高农村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妇女“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达80%以上; 3. 提高基层医护人员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医护人员培训覆盖率达95%以上。	269.92
210	03	30		美沙酮门诊项目	我区自2010年12月开设荔城街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点,并于2015年8月增设永宁街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点;治疗对象为海洛因成瘾者;荔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永宁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项目实施单位。荔城街美沙酮维持治疗点负责统筹、指导水和分诊点工作。	我区自2010年12月开设荔城街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点,并于2015年8月增设永宁街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点;治疗对象为海洛因成瘾者;荔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永宁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项目实施单位。荔城街美沙酮维持治疗点负责统筹、指导水和分诊点工作。	40.00
210	07	71		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协执经费	为开展依法行政及利益导向工作,需要聘请我局常年法律顾问,升级征收社会抚养费系统及定期召开相关业务培训会议。	为开展依法行政及利益导向工作,需要聘请我局常年法律顾问,升级征收社会抚养费系统及定期召开相关业务培训会议。	25.00
210	07	71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我区自2009年开始实施执行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生奖励,贯彻《广东省计划生育条例》和广州市的实施奖励办法。奖励对象是城镇户口,男性年满60周岁、女性年满55周岁,且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对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终身自愿只生育一个子女的本市户籍独生子女父母,按照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给予奖励,奖励金每人每月150元。	建立和完善政府为主、社会补充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推动人口计生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让所有计划生育家庭进一步感受来自政府、社会的关爱温暖。	452.45
210	04	40		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	我区自2011年起实施免费为全区适龄儿童开展口腔检查、六龄齿窝沟封闭及口腔健康教育,列入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推进。免费对象为上年度秋季入学注册的小学(含民办学校)二年级学生,区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医院、省水电医院、暨华医院、中大口腔医院及13所基层医院(宁西社区卫生服务和朱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除外)。区疾控中心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窝沟封闭”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我区自2011年起实施免费为全区适龄儿童开展口腔检查、六龄齿窝沟封闭及口腔健康教育,列入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推进。免费对象为上年度秋季入学注册的小学(含民办学校)二年级学生,区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医院、省水电医院、暨华医院、中大口腔医院及13所基层医院(宁西社区卫生服务和朱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除外)。区疾控中心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窝沟封闭”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17.15
210	01	19		区域医疗联合体试点工作	为落实“基层首诊”和分级诊疗制度,解决群众看病难的问题,我区于2015年10月建立了区人民医院-小楼镇卫生院松散型医联体模式;2016年8月22日正式启动广东省水电医院-荔湖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紧密型医联体建设;2016年10月份启动了该区北部、中部和南部产儿科医联体建设。	为落实“基层首诊”和分级诊疗制度,解决群众看病难的问题,我区于2015年10月建立了区人民医院-小楼镇卫生院松散型医联体模式;2016年8月22日正式启动广东省水电医院-荔湖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紧密型医联体建设;2016年10月份启动了该区北部、中部和南部产儿科医联体建设。	20.00
210	04	49		妇女病普查项目	妇女常见病检查项目的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20-64岁农村农业户籍妇女。14所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水电医院等16所机构是指定免费检查机构。区妇幼保健院同时也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检查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妇女常见病检查项目的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20-64岁农村农业户籍妇女。14所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水电医院等16所机构是指定免费检查机构。区妇幼保健院同时也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检查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115.18
210	07	71		人口计生抽查考核工作经费	根据省市2017年度计生考核方案及区考评办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增城区2017年度考核方案。根据考核方案,做好各镇街、综治单位、属地机团单位的组织调查、资料审核、量化打分和综合评估等考评工作。	根据省市2017年度计生考核方案及区考评办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增城区2017年度考核方案。根据考核方案,做好各镇街、综治单位、属地机团单位的组织调查、资料审核、量化打分和综合评估等考评工作。	30.00
210	01	19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建立健全多渠道补偿机制,弥补因药品零差率销售而减少的收入,保证乡村医生合理待遇不降低。每季度根据考核情况支付给村卫生站。广州、增城区按6:4比例分担。	全区所有农村卫生站全面启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实行零差率销售,建立健全农村卫生站多渠道补偿机制,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不降低,加强农村卫生站基本药物合理使用、培训、指导和监督,提高乡村医生合理用药水平,保障农村居民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公平性与可及性。	143.37
210	07	71		节育奖	我区自2010年开始实施农村纯女户节育奖,贯彻省、广州市的实施奖励办法。2015年12月31日前生育,属农业户口,男性未满60周岁、女性未满55周岁,纯生二女或生育一女孩后不再生育的夫妻,且一方已按规定落实长效节育措施可办理节育奖。	建立和完善政府为主、社会补充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推动人口计生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让所有计划生育家庭进一步感受来自政府、社会的关爱温暖。	520.10
210	03	30		社区基本医疗补助	政府对提供家庭医疗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给予补助,我区荔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朱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永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宁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开展了家庭医疗服务。	政府对提供家庭医疗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给予补助,我区荔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朱村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永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宁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开展了家庭医疗服务。	1.49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210	99	90		大肠癌筛查项目	我区自2015年起实施为我区50-74岁常住人口提供免费大肠癌初筛服务,列入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推进。2017年的免费筛查对象是50-64岁常住人口。14所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筛查单位,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新塘医院及省水电医院为肠镜检查定点单位。区疾控中心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大肠癌筛查”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大肠癌筛查”检查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我区自2015年起实施为我区50-74岁常住人口提供免费大肠癌初筛服务,列入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推进。2017年的免费筛查对象是50-64岁常住人口。14所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筛查单位,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新塘医院及省水电医院为肠镜检查定点单位。区疾控中心是项目管理单位,负责组织开展“大肠癌筛查”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大肠癌筛查”检查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负责项目信息统计。	10.13
210	01	19		农村卫生站看病减免收费补助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药制度后,对提供减免服务费的卫生站,政府财政给予补助,补贴标准为户籍人口在1500人以下的行政村每年补助8000元,每超出1人再增加5元。广州、增城区按5:5比例分担。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建立健全多渠道补偿机制,弥补因药品零差率销售而减少的收入,保证乡村医生合理待遇不降低。	172.76
210	01	19		健康城市	开展健康城市,健康单位、健康村居等创建和工作督导。	开展健康城市,健康单位、健康村居等创建和工作督导。	10.00
210	04	40		农村和流动人口妇女住院分娩补助	对农村和流动人口妇女住院分娩进行补助。	对农村和流动人口妇女住院分娩进行补助。	47.19
210	07	71		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举报奖励经费	发挥社会监督举报作用,对积极举报“两非”的群众进行奖励。	发挥社会监督举报作用,对积极举报“两非”的群众进行奖励。	10.00
210	03	3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备配置、更新及维护	完善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镇卫生院设备的配置、更新及维护,加强设备管理,加强基础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硬件和软件建设。	加强设备管理,建立长效投入机制,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的需要,确保设备配置到位与如期更新。	1,000.00
210	04	49		登革热宣传费	加强登革热防控宣传工作,提高人民的防病意识,保护人民身体健康。	加强登革热防控宣传工作,提高人民的防病意识,保护人民身体健康。	6.00
229	99	90		“生育关怀行动”项目资金	针对计划生育困难户目标人群的需求,提供精准、精细帮扶,使计生困难家庭切实感受到计生协的诚意关怀和帮助,不断拉近计生协与计生家庭的关系,使计生协成为计生家庭最信赖、最可靠的组织。既能帮助计生困难家庭反映诉求、排忧解难,又能帮助政府化解一些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	针对计划生育困难户目标人群的需求,提供精准、精细帮扶,使计生困难家庭切实感受到计生协的诚意关怀和帮助,不断拉近计生协与计生家庭的关系,使计生协成为计生家庭最信赖、最可靠的组织。既能帮助计生困难家庭反映诉求、排忧解难,又能帮助政府化解一些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	15.49
210	07	71		户籍及流动人口清理清查信息采集经费	开展年度户籍及流动人口清理清查工作。	开展年度户籍及流动人口清理清查工作。	20.20
210	04	49		增城区大型活动医疗保障项目	在我区举办的各种重大活动,根据区委、区政府、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审批的工作方案或书面通知,经区卫计局指定医院派出医疗队实施医疗保障。	在我区举办的各种重大活动,根据区委、区政府、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协审批的工作方案或书面通知,经区卫计局指定医院派出医疗队实施医疗保障。	20.00
210	01	10		计划生育工作例会经费	召开每月计生例会及例会督查。	召开每月计生例会及例会督查。	8.00
210	07	71		计生家庭城乡居民医保	我区自2007年开始对农村纯女户(指农村纯二女户和自愿放弃生育二孩的农村纯一女户)进行城乡医疗保险全额资助;自2014年开始对失去独生子女的父母进行城乡医疗保险全额资助。参加城乡医疗保险的家庭个人缴交部分由政府出资,出资标准看每年城乡办的缴费标准方案。	为符合计生奖励政策的群众购买城乡医疗保险,其个人缴交部分由政府出资,每人每年182元。预计2017年度约18990人受惠。	343.80
210	03	39		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机构2017年科研科教专项经费	文件依据:《增城市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机构科研科教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增卫【2013】91号)。19间单位补偿标准和计算依据:科研立项、论文发表、到上级医院进修培训、在职学历提升、院内培训、乡村医生培训。	文件依据:《增城市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机构科研科教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增卫【2013】91号)。19间单位补偿标准和计算依据:科研立项、论文发表、到上级医院进修培训、在职学历提升、院内培训、乡村医生培训。	170.00
210	01	19		卫生局信息机房电费	增城区卫生局信息中心机房设在增城市妇幼保健院,给予电费支出补助。	增城区卫生局信息中心机房设在增城市妇幼保健院,给予电费支出补助。	20.00
208	05	50		2017年区属公立医院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财政补差	区属医院离退休人员退休费补差及房租。	保障区属公立医院退休人员生活。	1,028.37
210	03	30		13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财政补差经费	13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支财政补差。	保障13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行。	20,000.00
210	04	49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项目	我区自2016年3月1日开始实施免费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和听力筛查,免费检查对象为我区出生的所有新生儿。12所助产机构为免费筛查机构。	1.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98%以上; 2.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95%以上。	156.97
210	01	19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区直局关工委工作经费每年不少于2万元,区直局关工委执行主任每月补贴不少于600元,副主任补贴不少于500元。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区直局关工委工作经费每年不少于2万元,区直局关工委执行主任每月补贴不少于600元,副主任补贴不少于500元。	3.32
210	01	19		创建幸福家庭项目	依托婚育学校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调动社会资源,围绕“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家庭文化”四大内容,采取多种形式,推进家庭发展能力建设的各项工作,促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	依托婚育学校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调动社会资源,围绕“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护”、“家庭文化”四大内容,采取多种形式,推进家庭发展能力建设的各项工作,促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	10.00
212	05	50		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工作经费	完善镇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卫生环境,强化镇村卫生管理,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全面、协调、持续发展。	完善镇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卫生环境,强化镇村卫生管理,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全面、协调、持续发展。	20.00
210	02	29		县级公立医院承担政府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对承担政府交办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县级公立医院给予专项补助,包括: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	对承担政府交办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县级公立医院给予专项补助,包括: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	30.00
210	03	39		基层卫生机构临聘人员经费	基层13家医疗单位缺编聘用人员工资。	保障13间基层卫生院正常运行。	1,839.13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210	07	71		人口计生系统维护经费	人口计生系统出现故障时,用于维护。	人口计生系统出现故障时,用于维护。	3.00
210	03	39		农村卫生站乡村医生补贴	市、区(县级市)财政设立专项资金,建立村卫生站医生补贴机制,对我区269间村卫生站医生给予补贴,每个行政村每年补贴1万元。广州、增城市按5:5比例分担。	加强农村卫生站建设,落实绩效考核,给予村卫生站乡村医生合理补助,调动乡村医生积极性,确保广大群众享有基本卫生保健服务,不断提高农民群众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134.50
210	02	29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医疗服务补助)	根据增府办函(2013)49号和《穗财保(2013)155号》,从2013年9月1日起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给予定额补助,我区财政负担40%,广州市负担60%。	保障县级公立医院合理收入不减低,保证机构正常运行。	374.00
210	02	29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大型医疗设备预备金)	根据增府办函(2013)49号,从2013年9月1日起我市启动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改革财政补偿机制,对区中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基本建设补助。	更新医疗设备,提高诊疗水平,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1,000.00
210	01	19		红十字会办公室经费	通过急救培训增强广大市民对防灾避险、自救互救能力,减少伤残和死亡。	通过急救培训增强广大市民对防灾避险、自救互救能力,减少伤残和死亡。	10.00
210	07	79		特别扶助金	我区自2009年开始实施执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对象为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三级以上)后未再生育、收养子女,且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夫妻。	我区自2009年开始实施执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对象为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三级以上)后未再生育、收养子女,且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夫妻。	51.93
210	07	71		出生缺陷干预重点病种产前筛查诊断费用	我区自2009年起开展实施出生缺陷干预工程重点病种免费产前筛查诊断工作,服务内容为围绕免费干预我市高发三大重点病种(地中海贫血、唐氏综合征、明显组织结构畸形)的优生健康教育;重点病种产前筛查;重点病种产前诊断;孕期咨询指导、风险评估;重点病种有医学需要的知情同意后的终止妊娠;早孕、妊娠结局及新生儿跟踪随访服务。服务对象为:女方户籍在本市或女方在市外,男方户籍在本市的政策内怀孕夫妇。由增城区妇幼保健院、新塘医院负责免费产前筛查;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广州市医学院第三附属医院负责免费产前诊断。	1. 2016年完成9726户重点病种产前筛查诊断检查; 2. 普及预防出生缺陷知识,预防出生缺陷、降低严重多发致残的出生缺陷发生率,减少出生缺陷所致残疾,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341.11
210	03	39		农村卫生站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补助	我区从2013年1月1日起给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广州、增城区按4:8:5:2分担。	为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完善乡村医生养老补助政策,稳定优化乡村医生队伍,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351.12
210	03	3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院长年度目标奖	根据增府办(2014)28号要求,对基层机构绩效考核为优秀和合格等次的单位院长和副院长进行适当奖励。	根据增府办(2014)28号要求,对基层机构绩效考核为优秀和合格等次的单位院长和副院长进行适当奖励。	47.60
210	04	49		控烟经费	加强控烟巡查、督导工作,提高全民对吸烟危害健康认识。	加强控烟巡查、督导工作,提高全民对吸烟危害健康认识。	5.00
210	04	4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我区自2009年开始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内容视广州市调整而调整,至2016年,服务内容包括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保健、妇女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传染病管理、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制、重症精神病管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卫生协管和中医药健康管理等12项。服务对象为辖区常住人口,由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村卫生站承担,区疾控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区卫生监督所、区中医院负责组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技术指导、质量控制以及培训、督导等工作;负责项目的表册、宣传海报印刷等。	1.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75% 2. 儿童健康管理率≥85% 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85% 4.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 5.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40% 6. 重症精神病(严重精神病)患者稳定率≥60%	2,412.48
210	07	71		医学鉴定工作经费	为进一步加强病残儿医学鉴定管理工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需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的鉴定和管理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病残儿医学鉴定管理工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需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的鉴定和管理工作。	2.00
210	01	19		卫计宣传、教育培训经费	弘扬主旋律,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表演形式,开展大型宣传咨询服务活动和各类卫生计生户外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宣传教育先导作用,引导广大群众支持卫计事业。举办各类培训班提高宣传队伍建设和舆情监测应对能力。	弘扬主旋律,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表演形式,开展大型宣传咨询服务活动和各类卫生计生户外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宣传教育先导作用,引导广大群众支持卫计事业。举办各类培训班提高宣传队伍建设和舆情监测应对能力。	100.00
210	07	71		独生子女保健费	我区从2004年开始执行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保健费,对象为城镇0-14周岁的独生子女。	我区从2004年开始执行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保健费,对象为城镇0-14周岁的独生子女。	59.48
210	02	29		全区重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补助(含县级公立医院改革)	根据《增城市县级公立医院重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增卫计(2016)1号)和《增城市县级公立医院补偿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的通知》(增府办函(2013)49号),对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新塘医院6个重点学科补助,对重点学科内人才培养资金补助。	根据《增城市县级公立医院重点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增卫计(2016)1号)和《增城市县级公立医院补偿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的通知》(增府办函(2013)49号),对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新塘医院6个重点学科补助,对重点学科内人才培养资金补助。	164.00
210	01	19		平价医疗服务补助经费	根据穗医体改办(2013)26号,我区启动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后,5家县级医院须开设平价诊室面对六类困难群体免挂号费和诊查费,中医院定位为平价医院面向六类困难群体报销后减免10%,另外mr和ct检查减免50%,医院由此减少的收入80%由财政负担,广州市与增城按照6:4的比例分担。	根据穗医体改办(2013)26号,我区启动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后,5家县级医院须开设平价诊室面对六类困难群体免挂号费和诊查费,中医院定位为平价医院面向六类困难群体报销后减免10%,另外mr和ct检查减免50%,医院由此减少的收入80%由财政负担,广州市与增城按照6:4的比例分担。	1.20
210	07	71		计生年终奖奖励	我区对各镇街及直属以上单位2016年度(即2015年10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考评结果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后通报全区,并根据考评办法兑现奖惩。	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完善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促进全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健康发展。	278.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210	04	4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经费	根据粤综治办〔2016〕1号的精神,我区成立了由综治、公安、卫计和民政等15个部门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设在区卫计局,负责统筹协调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根据穗综治办〔2016〕154号精神,通过建立健全排查、监测、分类救治、社会救助、监护补助、全程康复、信息共享等制度机制,加大医疗救治救助、工作经费、监护补助等保障,全面落实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1.落实危险性评估3级及以上患者送院治疗; 2.落实监护人制度。	363.41
210	07	71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	区妇幼保健院是我区唯一一所具有婚检资质的机构,为符合婚姻登记有关规定,男女双方或一方户籍在本市,并在本区结婚登记的男女双方当事人免费提供医学检查。	区妇幼保健院是我区唯一一所具有婚检资质的机构,为符合婚姻登记有关规定,男女双方或一方户籍在本市,并在本区结婚登记的男女双方当事人免费提供医学检查。	3.57
212	05	50		创建国家级卫生镇经费	推动乡镇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乡镇卫生管理,改善乡镇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1.2017年实现仙村镇、石滩镇、中新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 2.推动乡镇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乡镇卫生管理,改善乡镇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24.00
210	04	49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	加强和规范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有效防控病媒传播疾病,营造卫生环境健康发展,实施环境治理与药物杀灭“四害”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加强和规范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有效防控病媒传播疾病,营造卫生环境健康发展,实施环境治理与药物杀灭“四害”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50.00
208	20	00		增城区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救治项目	各级医疗机构应为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提供基本医疗保障目录范围内的医疗服务和人道主义救治。增城区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救治经费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医疗机构申报流浪乞讨危重病人的救治经费进行管理,组织审核后按实际费用的80%向市财政申请核拨。	各级医疗机构应为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提供基本医疗保障目录范围内的医疗服务和人道主义救治。增城区流浪乞讨危重病人救治经费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医疗机构申报流浪乞讨危重病人的救治经费进行管理,组织审核后按实际费用的80%向市财政申请核拨。	15.00
210	07	71		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金	我区自2004年开始实施执行农村计划生育部分家庭奖励,贯彻执行省、广州市的奖励办法。2015年12月31日前生育,属农业户口,男性年满60周岁、女性年满55周岁,且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或纯生二女或婚后无子女。对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终身自愿只生育一个子女的本市户籍独生子女父母,按照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给予奖励,奖励金每人每月150元。	预计2017年度约1863人受惠。	158.98
212	05	50		广东省卫生村、广州市卫生村项目经费	为贯彻落实城乡一体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高民众综合素质,而创建卫生村。	为贯彻落实城乡一体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高民众综合素质,而创建卫生村。	50.00
210	07	71		术后对象扶助金	对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进行扶助。	对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进行扶助。	4.08
210	03	39		2017年基层卫生院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财政补差	基层卫生院离退休人员退休费补差及房补。	保障13间基层卫生院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	2,380.28
210	07	71		失独家庭养老金	我区从2014年7月对独生子女死亡的父母进行扶助,是增城区2014年十项实事之一。对象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夫妻,增城区增发每人每月1500元。	我区从2014年7月对独生子女死亡的父母进行扶助,是增城区2014年十项实事之一。对象女方年满49周岁的夫妻,增城区增发每人每月1500元。	165.60
210	01	10		医疗改革工作经费	为保障我区医改工作顺利推进,区医改办的办公场所设在区卫计局,由区卫计局抽调专职工作人员专门跟进,区医改办承担了全区医改工作的政策草拟、文件印发、会议组织、专题调研、政策培训、政策督办和反馈、改革效果监测等工作。	为保障我区医改工作顺利推进,区医改办的办公场所设在区卫计局,由区卫计局抽调专职工作人员专门跟进,区医改办承担了全区医改工作的政策草拟、文件印发、会议组织、专题调研、政策培训、政策督办和反馈、改革效果监测等工作。	10.00
210	01	19		银行代发手续费	我局委托农商行将五项利益导向奖励金(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农村部分家庭奖励金、计生家庭特别扶助金、农村纯女户节育奖、失独家庭养老扶助金)发放到群众账户,银行代发手续费为1人1次1元。	我局委托农商行将五项利益导向奖励金(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农村部分家庭奖励金、计生家庭特别扶助金、农村纯女户节育奖、失独家庭养老扶助金)发放到群众账户,银行代发手续费为1人1次1元。	18.00
210	99	90		提升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专项经费	提升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提升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256.00
210	07	71		计划生育手术及术后治疗	对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开展免费避孕节育技术服务。	对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开展免费避孕节育技术服务。	190.00
210	07	71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费用	我区自2013年开始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服务对象为夫妻双方或一方的户籍在本区;或夫妻双方户籍在本区外,但双方均已领取本区居住证、纳入现居住地(镇街)计生服务管理并在本区连续居住满半年以上的符合生育政策且计划怀孕的夫妇。免费孕前检查服务内容为目标人群提供优生健康教育、体格检查、临床实验室检查、风险评估、咨询指导。我区定点服务机构为:增城区妇幼保健院,设点在区“一站式”婚姻服务中心、新塘医院、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1.2016年完成15676例“孕前”检查; 2.开展重点病种产前筛查诊断工作,通过孕期筛查,及时发现缺陷儿,在孕妇知情同意下选择人工终止妊娠,有效降低缺陷儿的出生; 3.提高我区出生人口素质,目标人群覆盖率达100%。	214.68
210	03	39		卫生信息化建设光纤及VPN专线租赁	覆盖全区公办医疗单位和269个村卫生站的医疗光纤网络经费。	覆盖全区公办医疗单位和269个村卫生站的医疗光纤网络经费。	90.00
210	07	71		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工作经费	用于开展性别比治理调查研究和督查指导、完善宣传阵地,制作宣传用品,开展宣传活动、购置开展工作所必须的用品和设备、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	用于开展性别比治理调查研究和督查指导、完善宣传阵地,制作宣传用品,开展宣传活动、购置开展工作所必须的用品和设备、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	8.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210	04	49		母婴安康行动计划	为持续稳定地控制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确保如期实现两个规划的目标,按照广州市统一部署,实施第二轮母婴安康行动计划(2016-2020年),具体项目包括“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重症救治中心能力建设”、“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母婴安康健康教育项目”等四个项目,各项目补助经费有市区两级财政负担。	为持续稳定地控制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确保如期实现两个规划的目标,按照广州市统一部署,实施第二轮母婴安康行动计划(2016-2020年),具体项目包括“中心镇医院产科儿科能力建设”、“重症救治中心能力建设”、“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母婴安康健康教育项目”等四个项目,各项目补助经费有市区两级财政负担。	90.49
210	07	71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手术费	对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流动人口)开展免费避孕节育技术服务。	对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流动人口)开展免费避孕节育技术服务。	31.00
210	01	10		2017年公开招聘经费	为进一步优化我区卫计技术队伍结构,提高卫计人员整体素质,打造坚实的人才基础,我局近年来持续开展卫计系统公开招聘工作。2017年计划继续开展卫生工作人员招聘,以充实下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力量。	为进一步优化我区卫计技术队伍结构,提高卫计人员整体素质,打造坚实的人才基础,我局近年来持续开展卫计系统公开招聘工作。2017年计划继续开展卫生工作人员招聘,以充实下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力量。	15.00
				政府建设项目			1,106.02
210	99	90		120及结算中心搬迁经费	120及结算中心装修搬迁经费。	120及结算中心装修搬迁经费。	15.81
210	03	30		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经费(金竹、锦绣)	该笔经费用于荔城街社区中心下设的金竹、锦绣两所社区卫生服务站装修经费、设备购置经费,2016年9月已竣工投入使用,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该笔经费用于荔城街社区中心下设的金竹、锦绣两所社区卫生服务站装修经费、设备购置经费,2016年9月已竣工投入使用,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90.21
210	03	30		增城区血站搬迁改造工程	旧楼加固改造工程,包括拆除及更换工程、废料外运、加固工程、室内外装修、弱电工程、强电工程、排水工程、消防系统、新建医疗垃圾房、污水处理站、冷库等。	旧楼加固改造工程,包括拆除及更换工程、废料外运、加固工程、室内外装修、弱电工程、强电工程、排水工程、消防系统、新建医疗垃圾房、污水处理站、冷库等。	500.00
210	02	29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基本建设)	根据增府办函(2013)49号,从2013年9月1日起我市启动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改革财政补偿机制,对区中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基本建设补助。	完成业务用房建设,满足群众就医需求,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500.00
				一次性专项			1,373.53
210	01	19		医保前置机数据库和服务软件采购项目	将部署在医保前置机上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进行更新升级。	完成合同签订,进入项目实施阶段,完成部署在下属医疗机构医保前置机上的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进行更新升级。	244.00
210	03	30		沙埔卫生院变压器购置经费	解决沙埔卫生院业务用电问题,确保该院用电安全。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解决沙埔卫生院业务用电问题,确保该院用电安全。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7.04
210	03	30		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救护车和皮卡车购置经费	用于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救护车和皮卡车购置,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用于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救护车和皮卡车购置,已完成部分经费申请,按照合同仍有部分经费需结转2017年申请。	75.00
210	04	49		预防接种门诊设备经费	1.各预防接种门诊存放疫苗的冰箱存在残旧、不足情况,从而影响疫苗质量; 2.根据信息化需要需配置接种打印机; 3.根据广州市要求需安装冷链温度实施监控系统,实时了解冷链温度,保障疫苗质量。	1.各预防接种门诊存放疫苗的冰箱存在残旧、不足情况,从而影响疫苗质量; 2.根据信息化需要需配置接种打印机; 3.根据广州市要求需安装冷链温度实施监控系统,实时了解冷链温度,保障疫苗质量。	69.04
210	02	29		2017年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新塘医院医疗服务补助)	根据增府办函(2013)49号和《穗财保(2013)155号》,从2013年9月1日起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给予定额补助,我区财政负担40%,广州市负担60%。根据穗医改办【2016】36号文件要求,2017年将全面推开全市公立医院改革,我区新塘医院将在改革范围内。	根据增府办函(2013)49号和《穗财保(2013)155号》,从2013年9月1日起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给予定额补助,我区财政负担40%,广州市负担60%。根据穗医改办【2016】36号文件要求,2017年将全面推开全市公立医院改革,我区新塘医院将在改革范围内。	144.10
210	03	30		广州市基层卫生信息化应用推广项目(含光纤租赁)	建立全区统一的一级医院信息系统和区域信息中心。包括9家卫生院和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医院信息系统(HIS系统、EMR系统及LIS系统)和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公卫系统),以及村医全科工作站系统。	建立全区统一的一级医院信息系统和区域信息中心。包括9家卫生院和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医院信息系统(HIS系统、EMR系统及LIS系统)和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公卫系统),以及村医全科工作站系统。	117.40
210	03	39		广州市基层卫生信息化应用推广项目(增城)建设方案二期	根据广州市基层卫生信息化应用推广建设项目思路,二期将在一期建设基础上实现各类系统的优化提升,充分利用医院的资源,进行全面的规划、设计和整合,运用所有的信息化资源为居民提供先进、便捷、人性化的医疗服务。	完成合同签订,进入项目实施阶段,建设区域卫生信息平台,通过整合信息资源,开发信息标准,部署通用信息平台、信息安全与共享技术支撑环境,促进跨区域、跨部门、跨专业、跨机构的网络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推动社区卫生服务信息系统、医院信息系统、公共卫生管理信息系统、区域卫生综合管理系统等系统的深层次应用与发展,提高卫生管理工作效率和决策水平,提高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宏观调控和科学管理能力,支撑新医改的顺利推进,为增城市政府部门提供及时、准确、全面的信息,为增城区居民提供高科技的数字卫生服务。	363.95
210	03	39		广州市基层医疗卫生信息化推广项目(增城)一期追加设备购置项目	满足广州市基层医疗卫生信息化推广项目(增城)一期各基层医疗单位信息系统上线需增加设备的购置资金。	满足广州市基层医疗卫生信息化推广项目(增城)一期各基层医疗单位信息系统上线需增加设备的购置资金。	135.00
210	99	90		护士节经费	一年一度的“5.12”国际护士节,我区举办“5.12”护士节评优等活动。	一年一度的“5.12”国际护士节,我区举办“5.12”护士节评优等活动。	13.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210	99	90		基层医院监控视频建设	本项目在增城区卫计局新建监控中心(设置综合监控视频管理平台、网络视频集中存储及拼接大屏幕),根据13间基层医院的规模、面积、楼层结构等不同,共建设高清网络监控摄像头195支。	本项目在增城区卫计局新建监控中心(设置综合监控视频管理平台、网络视频集中存储及拼接大屏幕),根据13间基层医院的规模、面积、楼层结构等不同,共建设高清网络监控摄像头195支。	130.00
210	03	39		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	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	增江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	30.00
210	07	71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逾期申领补发资金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落实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自申请人符合奖励政策的到龄次月开始发放的规定,从2009年1月起,因个人原因逾期申请,经审批由核准申领的次月开始计发奖励金的在册人员,在本次补发工作中予以补发。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落实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自申请人符合奖励政策的到龄次月开始发放的规定,从2009年1月起,因个人原因逾期申请,经审批由核准申领的次月开始计发奖励金的在册人员,在本次补发工作中予以补发。	45.00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娱医院			47.04
				经常性专项			47.04
210	99	90		麻风病人住院护理经费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有麻风病人24人,大部分已丧失劳动能力和自理能力,外出住院时需聘用护工照顾他们,所发生的工资需由财政负担。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有麻风病人24人,大部分已丧失劳动能力和自理能力,外出住院时需聘用护工照顾他们,所发生的工资需由财政负担。	4.00
210	99	90		麻风病人医疗费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现有麻风病人24人,平均年龄77岁,由于麻风杆菌损害病人多有残疾,已丧失劳动能力,靠领取最低生活补助过日子,因没有经济来源,麻风病人发生的医疗费用需由财政支付。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现有麻风病人24人,平均年龄77岁,由于麻风杆菌损害病人多有残疾,已丧失劳动能力,靠领取最低生活补助过日子,因没有经济来源,麻风病人发生的医疗费用需由财政支付。	15.04
210	99	90		护工工资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有麻风病人24人,大部分已丧失劳动能力和自理能力,需聘请临时工护理他们,所发生的护工工资需由财政负担。	健娱医院属下健娱村有麻风病人24人,大部分已丧失劳动能力和自理能力,需聘请临时工护理他们,所发生的护工工资需由财政负担。	28.0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64.26
				经常性专项			50.95
210	04	40		无证行医举报奖励制度	为拓宽无证行医信息来源渠道,发挥社会监督举报作用,鼓励广大人民群众积极举报无证行医行为。	为拓宽无证行医信息来源渠道,发挥社会监督举报作用,鼓励广大人民群众积极举报无证行医行为。	8.00
210	04	40		执法服装	为加强卫生监督制、着装管理,维护卫生监督队伍着装的统一性和严肃性,树立良好的卫生行政执法形象。2015、2016年新进公务员13人;原在职人员工作服使用已超过2年以上,夏装工作服颜色已发黄。	为加强卫生监督制、着装管理,维护卫生监督队伍着装的统一性和严肃性,树立良好的卫生行政执法形象。2015、2016年新进公务员13人;原在职人员工作服使用已超过2年以上,夏装工作服颜色已发黄。	7.95
210	04	40		水质监测费	对城市集中式供水水厂、农村设计日供水千吨以上水厂、农村集中式供水水厂及居民住宅区二次供水进行监督检查,对街边现制现售饮水机和学校饮用水水质监督监测。	对城市集中式供水水厂、农村设计日供水千吨以上水厂、农村集中式供水水厂及居民住宅区二次供水进行监督检查,对街边现制现售饮水机和学校饮用水水质监督监测。	5.00
210	04	40		卫生监督宣传费	我所负责重点场所卫生、公共卫生与医疗卫生监督工作。	我所负责重点场所卫生、公共卫生与医疗卫生监督工作。	5.00
210	04	40		医疗机构、学校、公共场所等卫生监督执法经费	为确保我区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检测任务尽快推进和顺利完成,加强我区卫生监督,打击各种形式的非法行医,整顿和规范公共场所、医疗服务市场等秩序,开展诚信体系建设,设立一户一档,完善监管体系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为确保我区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检测任务尽快推进和顺利完成,加强我区卫生监督,打击各种形式的非法行医,整顿和规范公共场所、医疗服务市场等秩序,开展诚信体系建设,设立一户一档,完善监管体系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5.00
				一次性专项			33.31
210	04	40		移动执法配套建设硬件建设	与广州市卫生监督所共建,广州市卫生监督所负责平台和软件开发管理及技术支持,增城区卫生监督所负责移动终端设备配备。	与广州市卫生监督所共建,广州市卫生监督所负责平台和软件开发管理及技术支持,增城区卫生监督所负责移动终端设备配备。	25.56
210	04	40		卫生检查监督执法设备	为确保我区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落实执法全程记录要求,我所申请购买执法记录仪。执法记录仪是一种具有同步录音录像功能的便携式执法取证设备,对及时收集、固定证据,记录各类事件现场处置情况,实现公正、文明执法,保护执法人员和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促进提高执法水平,监督执法行为提供了重要保障。	为确保我区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落实执法全程记录要求,我所申请购买执法记录仪。执法记录仪是一种具有同步录音录像功能的便携式执法取证设备,对及时收集、固定证据,记录各类事件现场处置情况,实现公正、文明执法,保护执法人员和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促进提高执法水平,监督执法行为提供了重要保障。	7.75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130.24
				经常性专项			44.40
210	04	40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经费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承担新生儿疾病筛查质量监控和新生儿筛查项目开展业务上的管理经费。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承担新生儿疾病筛查质量监控和新生儿筛查项目开展业务上的管理经费。	14.40
210	04	40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专项	保障增城区妇幼保健院向社会提供妇幼保健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的工作经费。	保障增城区妇幼保健院向社会提供妇幼保健公共卫生服务所需的工作经费。	30.00
				一次性专项			85.84
210	04	40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信息化设备与业务应用系统运维项目	加强我院信息化系统的稳定性与网络的安全性,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主要内容:桌面设备维护,服务器及相关设备维护,网络及安全设备维护,业务应用系统维护。	加强我院信息化系统的稳定性与网络的安全性,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主要内容:桌面设备维护,服务器及相关设备维护,网络及安全设备维护,业务应用系统维护。	20.30
210	04	40		增城市妇幼保健院PACS系统用系统容灾备份升级改造项目	进一步规范我院内部业务流程和加快妇幼卫生信息系统建设,建设目标:对PACS系统升级改造,对系统容灾备份升级改造。	进一步规范我院内部业务流程和加快妇幼卫生信息系统建设,建设目标:对PACS系统升级改造,对系统容灾备份升级改造。	12.29
210	04	40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整体维护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现有的软硬件设备及网络资源,提供成熟稳定的信息化技术维护服务。	整体维护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现有的软硬件设备及网络资源,提供成熟稳定的信息化技术维护服务。	53.2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207.88
				一次性专项			207.88
210	02	20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建立以病人为中心的一体化医院信息系统,实现基础医疗信息数字化,辅助医疗信息数字化以及服务系统数字化,为逐步迈进全面数字化和无纸化医院作好准备,为患者提供先进、便捷、人性化的医疗服务。	在全院范围内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的医院信息系统,推进医院信息化建设,实现信息共享,消除信息孤岛,实现医院的现代化管理,提高了医院的工作效率和水平,加强医疗卫生质量控制,降低医疗成本,减少群众就医时间,通过信息化的过程 and 手段,更好地为群众提供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	173.88
210	02	20		区行政中心医室室经费	为贯彻落实卫生工作条例,加强区委区政府卫生工作,保障员工身体健康,提供专业的卫生保健服务。	提供专业的卫生保健服务。	19.00
210	02	20		农村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贯彻〈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中医药强省的决策〉的实施精神》,建设农村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基地。	建设农村中医药人员及基层卫生人员培训,提高农村中医药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为群众服务。	15.00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19.08
				经常性专项			394.78
210	10	09		检验经费(药品检验)	根据穗食药监药执函[2016]160号文《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16年广州市药品抽检工作计划的通知》,对药品检验的费用。	根据穗食药监药执函[2016]160号文《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16年广州市药品抽检工作计划的通知》,对药品检验的费用。	5.00
210	04	40		免疫规划工作经费(一类疫苗补助)	对各镇医疗单位一类疫苗接种补助经费。	对各镇医疗单位一类疫苗接种补助经费。	200.00
210	04	40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	用于开展居民健康档案、老年人、高血压、2型糖尿病、死因、肿瘤、心脑血管事件监测等项目的培训、督导。	用于开展居民健康档案、老年人、高血压、2型糖尿病、死因、肿瘤、心脑血管事件监测等项目的培训、督导。	3.00
210	04	40		实验室质量技术与安全保障经费	我中心实验室是区卫计局属下唯一通过广东省质监局计量认证,具有食品与非食品(水质、公共场所、疾病控制、临床检验等)检验资质的法人实验室。为确保实验室出具的检验结果持续具有法定效应和准确、可靠,实验室每年均需接受广东省、广州市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各种评审考核,所用计量器具与仪器设备均需接受相关部门的检定或校准,同时为提高实验室质量水平,每年均派遣人员参加省、市有关部门的检测技能培训班和质量技术研讨班,本项目经费就是完成以上工作,保障实验室质量技术与安全所需费用。	我中心实验室是区卫计局属下唯一通过广东省质监局计量认证,具有食品与非食品(水质、公共场所、疾病控制、临床检验等)检验资质的法人实验室。为确保实验室出具的检验结果持续具有法定效应和准确、可靠,实验室每年均需接受广东省、广州市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各种评审考核,所用计量器具与仪器设备均需接受相关部门的检定或校准,同时为提高实验室质量水平,每年均派遣人员参加省、市有关部门的检测技能培训班和质量技术研讨班,本项目经费就是完成以上工作,保障实验室质量技术与安全所需费用。	5.00
210	04	49		蚊媒应急控制专业队伍建立与管理	根据《广州市应急控制专业队伍建设方案》、《广州市登革热防控工作方案》、《2015年广州市白纹伊蚊监测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组建我区蚊媒应急控制专业队伍。	根据《广州市应急控制专业队伍建设方案》、《广州市登革热防控工作方案》、《2015年广州市白纹伊蚊监测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组建我区蚊媒应急控制专业队伍。	135.00
210	04	40		疾控宣传及资料印刷费	用于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项目培训、督导、宣传工作。	用于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项目培训、督导、宣传工作。	4.00
210	04	40		传染病防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广州市霍乱等部分传染病及病媒生物监测方案》、《2016年广州市病媒生物监测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各项传染病防控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广州市霍乱等部分传染病及病媒生物监测方案》、《2016年广州市病媒生物监测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各项传染病防控工作。	5.00
210	04	40		精神病防控	用于开展精神病防控项目培训、督导、宣传工作。	用于开展精神病防控项目培训、督导、宣传工作。	5.00
210	04	40		卫生应急项目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我中心2016年需购置中毒处置类装备、队伍保障类装备一批;卫生应急宣传培训经费;应急处置经费。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我中心2016年需购置中毒处置类装备、队伍保障类装备一批;卫生应急宣传培训经费;应急处置经费。	20.00
210	04	40		储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检测试剂耗材经费	我中心实验室负责增城辖区突发传染病、食物中毒、生活饮用水污染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检测任务,也负责广东省、广州市及增城区主管部门包括食品、水质、疾病控制等的各个年度专项日常检测任务。本项目费用是为了储备试剂耗材满足突发传染病、食物中毒、生活饮用水污染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检测所需耗材、试剂所需的费用。	我中心实验室负责增城辖区突发传染病、食物中毒、生活饮用水污染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检测任务,也负责广东省、广州市及增城区主管部门包括食品、水质、疾病控制等的各个年度专项日常检测任务。本项目费用是为了储备试剂耗材满足突发传染病、食物中毒、生活饮用水污染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检测所需耗材、试剂所需的费用。	3.20
210	04	40		结核病防治项目专项	我中心是增城区结核病控制项目防治机构,根据《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广州市结核病防治规划要求,政府投入足额防治经费,我中心负责具体工作落实,督促检查定点医院对病人进行免费的规则治疗和免费基本检查,并全程督导和管理病人,确保各项工作指标达到项目工作手册要求。	我中心是增城区结核病控制项目防治机构,根据《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广州市结核病防治规划要求,政府投入足额防治经费,我中心负责具体工作落实,督促检查定点医院对病人进行免费的规则治疗和免费基本检查,并全程督导和管理病人,确保各项工作指标达到项目工作手册要求。	4.58
210	04	40		麻风病防治专项	根据粤卫[2012]28号文及增卫[2012]63号文要求,政府投入麻风病防治经费,疾控中心负责做好业务工作,对现症病人及其家属、监测期病人及其家属进行监测和随访管治,对新发病例的自然村进行全民免费普查,并对全区疫情进行监测,使麻风病人患病率控制在1/10万以下达标水平,巩固我区基本消灭麻风病的工作成果。	根据粤卫[2012]28号文及增卫[2012]63号文要求,政府投入麻风病防治经费,疾控中心负责做好业务工作,对现症病人及其家属、监测期病人及其家属进行监测和随访管治,对新发病例的自然村进行全民免费普查,并对全区疫情进行监测,使麻风病人患病率控制在1/10万以下达标水平,巩固我区基本消灭麻风病的工作成果。	5.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一次性专项			24.30
210	04	40		形态预处理装置购置专款	我中心肩负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各种食品安全事故应急的检测任务。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GB5009.11—2014)要求,稻米、水产动物、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婴幼儿罐装辅助食品中无机砷的测定方法为液相色谱—原子荧光光谱法(LC—AFS)(第一法)和液相色谱—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LC—ICP/MS)(第二法)。目前,我中心虽然有液相色谱仪和原子荧光光谱仪,但由于现有液相色谱仪型号太落后,无法与现有原子荧光光谱仪连接,故无法对上述食品进行无机砷和有机汞的测定。因此需购置形态预处理装置。	我中心肩负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各种食品安全事故应急的检测任务。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GB5009.11—2014)要求,稻米、水产动物、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婴幼儿罐装辅助食品中无机砷的测定方法为液相色谱—原子荧光光谱法(LC—AFS)(第一法)和液相色谱—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LC—ICP/MS)(第二法)。目前,我中心虽然有液相色谱仪和原子荧光光谱仪,但由于现有液相色谱仪型号太落后,无法与现有原子荧光光谱仪连接,故无法对上述食品进行无机砷和有机汞的测定。因此需购置形态预处理装置。	14.00
210	04	40		医疗体检车(含车载设备)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我中心已经通过广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标,从广州市拓悦贸易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供应商)购买了一辆医疗体检车(含车载设备),本年申请质保金5.49万元。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我中心已经通过广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标,从广州市拓悦贸易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供应商)购买了一辆医疗体检车(含车载设备),本年申请质保金5.49万元。	5.49
210	04	40		业务用房装修及维护费	业务用房装修工程质保金。	业务用房装修工程质保金。	2.81
210	04	40		霉菌培养箱购置专款	本中心于2006年购置了1台霉菌培养箱,至今已使用了10年多,已到报废年限,目前使用中经常出现故障。本中心实验室负责广东省、广州市及增城区主管部门包括公共场所卫生监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生活饮用水卫生等的各个年度专项日常检测任务,也负责增城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检测任务,为更好的完成各种检验任务,需购置1台新的霉菌培养箱。	本中心于2006年购置了1台霉菌培养箱,至今已使用了10年多,已到报废年限,目前使用中经常出现故障。本中心实验室负责广东省、广州市及增城区主管部门包括公共场所卫生监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生活饮用水卫生等的各个年度专项日常检测任务,也负责增城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检测任务,为更好的完成各种检验任务,需购置1台新的霉菌培养箱。	2.00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40.00
				经常性专项			40.00
210	04	49		急救医疗培训及急救知识宣传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网络医院急救医护人员全员培训、院前急救培训师资培训、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人员专业技能培训,以及对辖区内的市民进行急救知识的宣传。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网络医院急救医护人员全员培训、院前急救培训师资培训、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人员专业技能培训,以及对辖区内的市民进行急救知识的宣传。	20.00
210	04	49		“120”专线运作经费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20”专线的运作,包括专线通讯费、机房服务器电费、指挥调度系统软件系统的维修(护)费、指挥调度设备(服务器、UPS不间断电源、指挥调度台电脑、GPS车载定位及数据传输设备等等)等硬件设备的维修(护)费等。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20”专线的运作,包括专线通讯费、机房服务器电费、指挥调度系统软件系统的维修(护)费、指挥调度设备(服务器、UPS不间断电源、指挥调度台电脑、GPS车载定位及数据传输设备等等)等硬件设备的维修(护)费等。	20.00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层财务结算中心			5.00
				经常性专项			5.00
210	01	10		2017区基层卫生机构结算中心业务经费	基层卫生机构结算中心运作经费。	基层卫生机构结算中心运作经费。	5.00
				合计			39,488.60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1,243.90	1,222.25	775.59	63.46	7,424.12	0.00	0.00	0.00	0.00	7,424.12	980.00	6,444.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3.90	1,222.25	775.59	63.46	7,424.12	0.00	0.00	0.00	0.00	7,424.12	980.00	6,444.12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3.90	622.25	175.59	28.22	6,548.12	0.00	0.00	0.00	0.00	6,548.12	104.00	6,444.12
212	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	600.00	100.00	876.00	0.00	0.00	0.00	0.00	876.00	876.00	0.0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243.90	1,222.25	775.59	63.46	7,424.12	0.00	0.00	0.00	0.00	7,424.12	980.00	6,444.12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243.90	622.25	175.59	28.22	6,444.12	0.00	0.00	0.00	0.00	6,444.12	0.00	6,444.12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00	0.00	0.00	0.00	0.00	104.00	104.00	0.00
212	09	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600.00	600.00	100.00	876.00	0.00	0.00	0.00	0.00	876.00	876.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附表

表九

2017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类	款	项					总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1	2	3	4	5	6	6	7	8	9
				合 计					

本单位没有此项资金安排,故没有数据反映。

表十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名称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17.65	0.00	142.65	72.40	2.60	0.00	70.32	0.00	0.00	67.20	3.12	0.00
	行政单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2	0.00	0.00	0.00	0.32	0.00
30101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局基 层财务结算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2	0.00	0.00	0.00	0.32	0.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10	0.00	0.00	2.10	0.00	0.00	2.39	0.00	0.00	2.10	0.29	0.00
301014	广州市增城区120急救 医疗指挥中心	2.10	0.00	0.00	2.10	0.00	0.00	2.39	0.00	0.00	2.10	0.29	0.00
	无单位性质	215.55	0.00	142.65	70.30	2.60	0.00	67.62	0.00	0.00	65.10	2.52	0.00
106002	广州市增城区计划生育 服务站	2.90	0.00	0.00	2.10	0.80	0.00	2.55	0.00	0.00	2.10	0.45	0.00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 划生育局	44.15	0.00	32.65	10.50	1.00	0.00	7.48	0.00	0.00	6.30	1.18	0.00
301004	广州市增城区健民医院	3.10	0.00	0.00	3.10	0.00	0.00	2.28	0.00	0.00	2.10	0.18	0.0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 所	13.10	0.00	0.00	12.60	0.50	0.00	13.10	0.00	0.00	12.60	0.50	0.00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 院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 控制中心	145.70	0.00	110.00	35.70	0.00	0.00	35.70	0.00	0.00	35.70	0.00	0.00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 站	6.60	0.00	0.00	6.30	0.30	0.00	6.50	0.00	0.00	6.30	0.20	0.00

2017年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40,193.00		2,594.70	2,594.70	0.00
	经常性专项		40,172.00		2,089.70	2,089.7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备配置、更新及维护	其他医疗设备	1.00	批	1,000.00	1,000.00	0.00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大型医疗设备预备金)	其他医疗设备	1.00	批	1,000.00	1,000.00	0.0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费用	印刷品	1.00	批	10.00	10.00	0.00
	登革热宣传费	印刷品	24,000.00	张	6.00	6.00	0.00
	出生缺陷干预重点病种产前筛查诊断费	印刷品	1.00	批	10.00	10.00	0.00
	控烟经费	印刷品	15,000.00	张	3.00	3.00	0.00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	生物化学药品	402.00	批	40.00	40.00	0.00
	户籍及流动人口清理清查信息采集经费	数据处理服务	1.00	项	5.00	5.00	0.00
	户籍及流动人口清理清查信息采集经费	会议服务	1.00	项	0.70	0.70	0.00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360.00	个	9.00	9.00	0.00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00	年	1.00	1.00	0.00
	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协执经费	专业技能培训服务	400.00	人	2.00	2.00	0.00
	人口计生抽查考核工作经费	其他教育服务	3.00	批	3.00	3.00	0.00
	政府建设项目		1.00		500.00	500.00	0.00
	县级公立医院改革专项补助(基本建设)	房屋修缮	1.00	项	500.00	500.00	0.00
301005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监督所		75.00		32.23	32.23	0.00
	一次性专项		75.00		32.23	32.23	0.00
	移动执法配套建设硬件建设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36.00	台	18.00	18.00	0.00
	移动执法配套建设硬件建设	打印设备	18.00	台	6.48	6.48	0.00
	卫生检查监督执法及办公设备	摄影、摄像器材	1.00	套	0.55	0.55	0.00
	卫生检查监督执法及办公设备	摄影、摄像器材	20.00	台	7.20	7.20	0.00
301006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7.00		103.85	85.85	18.00
	一次性专项		7.00		103.85	85.85	18.00
	广州市母婴安康行动计划-妇幼健康技能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穗卫2016/14号)	投影仪	1.00	台	0.50	0.00	0.50
	广州市母婴安康行动计划-妇幼健康技能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穗卫2016/14号)	其他医疗设备	1.00	批	17.50	0.00	17.50
	增城市妇幼保健院PACS系统用系统容灾备份升级改造项目	软件开发服务	1.00	项	12.29	12.29	0.00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1.00	项	1.17	1.17	0.00

2017年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增城区妇幼保健院信息化设备与业务应用系统运维项目	运行维护服务	1.00	项	20.30	20.30	0.00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2017年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运行维护服务	2.00	项	52.09	52.09	0.00
301008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		1.00		173.88	173.88	0.00
	一次性专项		1.00		173.88	173.88	0.00
	广州市增城区中医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医疗卫生服务	1.00	项	173.88	173.88	0.00
301009	广州市增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		457.89	129.49	328.40
	经常性专项		1.00		110.00	110.00	0.00
	蚊媒应急控制专业队伍建立与管理	医疗卫生服务	1.00	项	110.00	110.00	0.00
	一次性专项		9.00		347.89	19.49	328.40
	冷链车购置	冷藏车	1.00	辆	20.00	0.00	20.00
	医疗体检车(含车载设备)	其他车辆	1.00	辆	5.49	5.49	0.00
	彩色B超机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1.00	台	78.80	0.00	78.80
	室内DR机	医用X线设备	1.00	台	120.00	0.00	120.00
	消毒灭菌器购置专款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1.00	部	10.50	0.00	10.50
	二级生物安全柜(双人,全排)	其他医疗设备	1.00	台	9.80	0.00	9.80
	五分类血液分析仪购置专款	其他医疗设备	1.00	部	60.00	0.00	60.00
	形态预处理装置购置专款	其他医疗设备	1.00	台	14.00	14.00	0.00
	实验室管理系统建设专款	软件开发服务	1.00	项	29.30	0.00	29.30
301011	广州血液中心增城区血站		24.00		59.60	0.00	59.60
	经常性专项		24.00		59.60	0.00	59.60
	运行经费	台式计算机	6.00	台	3.60	0.00	3.60
	运行经费	便携式计算机	3.00	台	1.80	0.00	1.80
	运行经费	打印设备	4.00	台	1.50	0.00	1.50
	运行经费	投影仪	1.00	台	0.50	0.00	0.50
	医疗设备购置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2.00	台	5.00	0.00	5.00
	医疗设备购置	医用射线检测设备及用具	1.00	台	0.50	0.00	0.50
	医疗设备购置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1.00	台	10.00	0.00	10.00
	医疗设备购置	其他医疗设备	3.00	台	35.20	0.00	35.20
	运行经费	电工、电子专用生产设备	3.00	台	1.50	0.00	1.50
	合计		40,290.00		3,417.15	3,011.15	406.00

表十二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年项目 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 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 绩效完成情况
301001	广州市增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持续项目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412.48	按照《广州市卫生计生委 财政局关于开展广州市2016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评估的通知(穗卫函〔2016〕1949号)》及《广州市卫生计生委关于2016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绩效评估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穗卫函〔2017〕93号)》的文件要求,为辖区内常住人口提供以下服务,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服务项目如下:一、居民健康档案管理;二、健康教育;三、0-6岁儿童健康管理;四、孕产妇健康管理;五、老年人健康管理;六、预防接种;七、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八、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九、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十、艾滋病防制;十一、癌症患者健康管理;十二、重症精神病(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十三、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十四、中医药管理服务;十五、肺结核患者管理	完成广州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评估指标体系2016年各项指标	1.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75% 2. 儿童健康管理率≥85% 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85% 4.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 5.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40% 6. 重症精神病(严重精神病)患者稳定率≥60%	1. 按50元/人/年的标准预算,全部拨付 2.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82.36% 3. 儿童健康管理率97.35% 4.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91.19% 5.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58.67% 6.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66.67% 7. 重症精神病(严重精神病)患者稳定率80.28%